

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431 证券简称:棕榈园林 公告编号:2015-04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设立棕榈生态城镇科技展(上海)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3月9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号:2015-026)。近日,全资子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营业执照》,登记的相关信息如下: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5年4月20日
经营范围:2015年4月20日至不定期期限
营业期限:生态城镇科技、环保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节能环保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城乡规划服务,实业投资,企业管理咨询,环保建设工程专业施工,环境工程建设工程专项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上海市杨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特此公告。

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24日

关于子公司中航锂电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190 证券简称:成飞集成 公告编号:2015-017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4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中航锂电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于2014年5月经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批准子公司中航锂电(洛阳)有限公司(简称“中航锂电”)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亿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2014年5月15日至2015年5月14日止)。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4月24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关于子公司中航锂电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30)。

中航锂电已于2015年4月22日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5亿元全部归还至其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至情况通知了本公司的保荐机构国君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银行名称	账号	借款额	资金来源	归还日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行	26011875217	1.5亿元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15年4月22日

2014年5月15日至2015年4月22日子公司中航锂电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使用,资金运行情况良好。

特此公告。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24日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展情况公告

证券代码:600906 证券简称:东方金钰 公告编号:临 2015-4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3月19日起停牌,并于2015年3月26日、2015年4月2日、2015年4月9日、2015年4月16日分别披露了相关停牌及进展公告。

2015年4月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申请第二次延期复牌。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4月10日至2015年4月29日继续停牌。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相关部门正在全力推进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本次

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方案尚未最终确定,公司将继续督促相关各方尽快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各项工作,尽早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最终方案。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4月23日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公告

证券代码:002712 证券简称:思美传媒 公告编号:2015-033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思美传媒,股票代码:002712)已于2015年3月19日(星期四)开市起停牌。经重组,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于2015年4月17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5年4月17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3月19日、2015年4月1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编号:2015-017)《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23)。

2015年4月2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4月23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3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各项 work,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议案,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备忘录等有关规定,公司将继续履行停牌。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进展,至少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直至相关事项确定并披露有关公告后复牌。

特此公告。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23日

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委托理财进展情况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415 证券简称:小商品城 公告编号:临2015-025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及收益,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授权公司董事长利用闲置资金购买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额度为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不超过1.6亿元(按生息资产计算)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且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60%。现将公司委托理财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 截止公告日前未到期理财产品
 - 1.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名称:兴业银行2014福福存1000号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购买金额:人民币1.6亿元;起止日期:2015年4月16日至2015年6月18日;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实际收益:4.75%。
 - 2.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名称:兴业银行2014福福存000号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购买金额:人民币3.1亿元;起止日期:2015年4月21日至2015年6月18日;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实际收益:预期年化收益率4.3%。
 - 3.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名称:农业银行“汇利丰”2015年第4942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理财产品;购买金额:人民币0.8亿元;起止日期:2015年4月23日至2015年5月18日;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实际收益:预期年化收益率4.3%。
 - 4.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名称:兴业银行2015福福存0008号理财产品;购买金额:人民币1亿元;起止日期:2015年4月23日至2015年6月18日;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实际收益:预期年化收益率4.75%。
- 连续十二个月内到期或到期前的理财产品
 - 1.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名称:兴业银行2014福福存1089号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购买金额:人民币1亿元;起止日期:2014年4月28日至2014年6月14日;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实际收益:210.4196元。
 - 2.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名称:兴业银行14福福存144号理财产品;购买金额:人民币1.5亿元;起止日期:2014年4月28日至2014年6月28日;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实际收益:628.76712元。
 - 3.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名称:中国银行人民币“按期开放”产品;购买金额:人民币0.5亿元;起止日期:2014年6月9日至2014年7月16日;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实际收益:207.12329元。
 - 4.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名称:兴业银行2014福福存1090号(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购买金额:人民币0.5亿元;起止日期:2014年6月9日至2014年7月16日;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实际收益:236.71233元。
- 连续十二个月内到期或到期前均已收回
 - 1.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名称:兴业银行2014福福存246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284.98亿元)的0.63%,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88.18亿元)的27.90%。
 - 2.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名称:兴业银行2014福福存2011号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购买金额:人民币1.1亿元;起止日期:2014年10月27日至2014年11月10日;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实际收益:156.71233元。

上述委托理财产品及收益均已收回。

三、续接上一个月理财产品均已收回

1.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名称:兴业银行2014福福存246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284.98亿元)的0.63%,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88.18亿元)的27.90%。

截止本公告,公司无其他未披露的委托理财事项。

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股票代码:000526 证券简称:银润投资 公告编号:2015-01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润投资”或“公司”)于2015年4月19日召开会议,会议于2015年4月20日下午14:00于上海市虹桥路1438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张浩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
会议经审议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关于XUEDA EDUCATION GROUP持有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收购提议的议案》
《关于向XUEDA EDUCATION GROUP发行可转债的议案》(以下统称“学大教育”)
《关于向XUEDA EDUCATION GROUP发行可转债的议案》(以下统称“学大教育”)
《关于向XUEDA EDUCATION GROUP发行可转债的议案》(以下统称“学大教育”)

三、其他重大事项
1. 是否拟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银润投资或者处置其已经拥有权益的股份
截至此次股份转让相关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继续增持银润投资的计划,但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银润投资的股份。

四、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紫光集团将直接持有银润投资1,500万股股份,占银润投资总股本的15.59%,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为紫光集团。

五、本次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的股权结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变更为紫光集团,公司的股权结构控制情况如下:



六、实际控制人公开承诺事项
公司实际控制人廖春春先生在2012年10月18日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承诺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规范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等公开承诺。

七、其他重大事项
1.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紫光集团、银润投资构成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并分别披露《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关于本次权益转让更为详细的信息,请详见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即将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与《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八、备查文件
1.《深圳银润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西藏紫光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

2.《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3. 协议当事人
4. 转让股份的数量、性质和比例
5. 支付方式
6. 协议生效时间及其条件

七、其他重大事项
1.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紫光集团、银润投资构成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并分别披露《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关于本次权益转让更为详细的信息,请详见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即将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与《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八、备查文件
1.《深圳银润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西藏紫光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

2.《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3. 协议当事人
4. 转让股份的数量、性质和比例
5. 支付方式
6. 协议生效时间及其条件

七、其他重大事项
1.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紫光集团、银润投资构成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并分别披露《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关于本次权益转让更为详细的信息,请详见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即将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与《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八、备查文件
1.《深圳银润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西藏紫光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

2.《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3. 协议当事人
4. 转让股份的数量、性质和比例
5. 支付方式
6. 协议生效时间及其条件

七、其他重大事项
1.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紫光集团、银润投资构成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并分别披露《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关于本次权益转让更为详细的信息,请详见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即将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与《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八、备查文件
1.《深圳银润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西藏紫光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

2.《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3. 协议当事人
4. 转让股份的数量、性质和比例
5. 支付方式
6. 协议生效时间及其条件

七、其他重大事项
1.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紫光集团、银润投资构成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并分别披露《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关于本次权益转让更为详细的信息,请详见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即将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与《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八、备查文件
1.《深圳银润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西藏紫光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

2.《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3. 协议当事人
4. 转让股份的数量、性质和比例
5. 支付方式
6. 协议生效时间及其条件

七、其他重大事项
1.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紫光集团、银润投资构成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并分别披露《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关于本次权益转让更为详细的信息,请详见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即将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与《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八、备查文件
1.《深圳银润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西藏紫光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

2.《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3. 协议当事人
4. 转让股份的数量、性质和比例
5. 支付方式
6. 协议生效时间及其条件

七、其他重大事项
1.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紫光集团、银润投资构成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并分别披露《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关于本次权益转让更为详细的信息,请详见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即将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与《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八、备查文件
1.《深圳银润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西藏紫光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

2.《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3. 协议当事人
4. 转让股份的数量、性质和比例
5. 支付方式
6. 协议生效时间及其条件

七、其他重大事项
1.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紫光集团、银润投资构成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并分别披露《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关于本次权益转让更为详细的信息,请详见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即将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与《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八、备查文件
1.《深圳银润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西藏紫光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

2.《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3. 协议当事人
4. 转让股份的数量、性质和比例
5. 支付方式
6. 协议生效时间及其条件

七、其他重大事项
1.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紫光集团、银润投资构成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并分别披露《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关于本次权益转让更为详细的信息,请详见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即将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与《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八、备查文件
1.《深圳银润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西藏紫光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

2.《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3. 协议当事人
4. 转让股份的数量、性质和比例
5. 支付方式
6. 协议生效时间及其条件

七、其他重大事项
1.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紫光集团、银润投资构成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并分别披露《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关于本次权益转让更为详细的信息,请详见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即将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与《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八、备查文件
1.《深圳银润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西藏紫光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

2.《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3. 协议当事人
4. 转让股份的数量、性质和比例
5. 支付方式
6. 协议生效时间及其条件

七、其他重大事项
1.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紫光集团、银润投资构成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并分别披露《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关于本次权益转让更为详细的信息,请详见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即将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与《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八、备查文件
1.《深圳银润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西藏紫光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

2.《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3. 协议当事人
4. 转让股份的数量、性质和比例
5. 支付方式
6. 协议生效时间及其条件

七、其他重大事项
1.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紫光集团、银润投资构成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并分别披露《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关于本次权益转让更为详细的信息,请详见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即将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与《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八、备查文件
1.《深圳银润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西藏紫光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

如果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上述重组和调整,紫光集团承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义务。

8. 是否拟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银润投资或者处置其已经拥有权益的股份
截至此次股份转让相关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继续增持银润投资的计划,但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银润投资的股份。

四、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紫光集团将直接持有银润投资1,500万股股份,占银润投资总股本的15.59%,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为紫光集团。

五、本次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的股权结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变更为紫光集团,公司的股权结构控制情况如下:

六、实际控制人公开承诺事项
公司实际控制人廖春春先生在2012年10月18日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承诺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规范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等公开承诺。

七、其他重大事项
1.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紫光集团、银润投资构成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并分别披露《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关于本次权益转让更为详细的信息,请详见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即将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与《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八、备查文件
1.《深圳银润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西藏紫光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

2.《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3. 协议当事人
4. 转让股份的数量、性质和比例
5. 支付方式
6. 协议生效时间及其条件

七、其他重大事项
1.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紫光集团、银润投资构成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并分别披露《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关于本次权益转让更为详细的信息,请详见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即将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与《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八、备查文件
1.《深圳银润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西藏紫光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

2.《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3. 协议当事人
4. 转让股份的数量、性质和比例
5. 支付方式
6. 协议生效时间及其条件

七、其他重大事项
1.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紫光集团、银润投资构成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并分别披露《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关于本次权益转让更为详细的信息,请详见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即将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与《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八、备查文件
1.《深圳银润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西藏紫光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

2.《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3. 协议当事人
4. 转让股份的数量、性质和比例
5. 支付方式
6. 协议生效时间及其条件

七、其他重大事项
1.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紫光集团、银润投资构成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并分别披露《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关于本次权益转让更为详细的信息,请详见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即将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与《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八、备查文件
1.《深圳银润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西藏紫光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

2.《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3. 协议当事人
4. 转让股份的数量、性质和比例
5. 支付方式
6. 协议生效时间及其条件

七、其他重大事项
1.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紫光集团、银润投资构成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并分别披露《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关于本次权益转让更为详细的信息,请详见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即将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与《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八、备查文件
1.《深圳银润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西藏紫光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

2.《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3. 协议当事人
4. 转让股份的数量、性质和比例
5. 支付方式
6. 协议生效时间及其条件

七、其他重大事项
1.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紫光集团、银润投资构成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并分别披露《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关于本次权益转让更为详细的信息,请详见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即将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与《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八、备查文件
1.《深圳银润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西藏紫光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

2.《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3. 协议当事人
4. 转让股份的数量、性质和比例
5. 支付方式
6. 协议生效时间及其条件

七、其他重大事项
1.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紫光集团、银润投资构成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并分别披露《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关于本次权益转让更为详细的信息,请详见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即将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与《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八、备查文件
1.《深圳银润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西藏紫光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

2.《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3. 协议当事人
4. 转让股份的数量、性质和比例
5. 支付方式
6. 协议生效时间及其条件

七、其他重大事项
1.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紫光集团、银润投资构成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并分别披露《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关于本次权益转让更为详细的信息,请详见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即将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与《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八、备查文件
1.《深圳银润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西藏紫光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

2.《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3. 协议当事人
4. 转让股份的数量、性质和比例
5. 支付方式
6. 协议生效时间及其条件

七、其他重大事项
1.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紫光集团、银润投资构成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并分别披露《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关于本次权益转让更为详细的信息,请详见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即将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与《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八、备查文件
1.《深圳银润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西藏紫光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

2.《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3. 协议当事人
4. 转让股份的数量、性质和比例
5. 支付方式
6. 协议生效时间及其条件

七、其他重大事项
1.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紫光集团、银润投资构成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并分别披露《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关于本次权益转让更为详细的信息,请详见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即将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与《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八、备查文件
1.《深圳银润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西藏紫光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

2.《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3. 协议当事人
4. 转让股份的数量、性质和比例
5. 支付方式
6. 协议生效时间及其条件

七、其他重大事项
1.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紫光集团、银润投资构成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并分别披露《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关于本次权益转让更为详细的信息,请详见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即将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与《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八、备查文件
1.《深圳银润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西藏紫光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

2.《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3. 协议当事人
4. 转让股份的数量、性质和比例
5. 支付方式
6. 协议生效时间及其条件

七、其他重大事项
1.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紫光集团、银润投资构成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并分别披露《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关于本次权益转让更为详细的信息,请详见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即将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与《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八、备查文件
1.《深圳银润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西藏紫光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

2.《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3. 协议当事人
4. 转让股份的数量、性质和比例
5. 支付方式
6. 协议生效时间及其条件

七、其他重大事项
1.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紫光集团、银润投资构成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并分别披露《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关于本次权益转让更为详细的信息,请详见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即将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与《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